

项目概况

会昌城乡生活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07月06日 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JP2026-HC-G003

项目名称：会昌城乡生活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914200.00 元

最高限价：5914200.00 元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人民币)	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会财购 2026F000213334	会昌城乡生活污水厂污泥无害化处置	无害固体废物处理服务	1	项	5914200.00元	详见公告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书面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承接本项目服务的企业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批复文件中须包含处置市政污泥或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2）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排污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16日 00:00 至 2026年06月24日 00:00（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

方式：使用CA数字证书报名及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7月06日 10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康区分中心（赣州市南康区金融中心2号楼三楼）（主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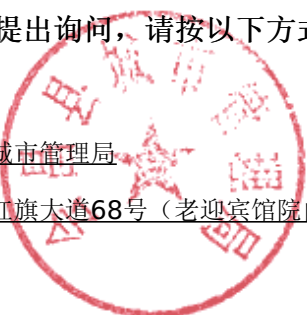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人通过线上观看开标现场视频，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投标人应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CA锁、网络等状况良好，以免影响参与交易活动。 操作流程详见“赣州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http://spj.ganzhou.gov.cn/gzszxsp/c114419/202110/aca46dd6764646dfad4aab3a8b4a3ad9.shtml>），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0512-58188507江苏国泰新点公司）。“不见面开标”登录地址：<https://shop.ganzhou.gov.cn:41839/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网址：<https://ggzyjy.jxggzyjy.cn/tpbidder>），逾期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方式：投标报价为一次性不得更改的最终报价，每种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都将被拒绝。 4、采购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线上融资；中、小微企业（含视同中、小微企业）；节能，环保；限制进口产品；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5、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付款方式：依据中标单价和采购人实际污泥处置数量按月进行结算（具体数量以采购人核准的污泥处置吨数为准，包含运输费用），每月5日前(如果遇到休息日则往后顺延)核定上月污泥处置结算量及处置费用，由中标人提交污泥处置费的支付申请书并出具合法税票，在污泥处置费核定完成后，90日内完成资金的支付，不计利息。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中标人付款的条件。 7、代理服务费：本项目将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按中标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电子化招标文件。 8、本项目评标工作采用远程异地，即采用主场开标，主场、副场同时评标的“1主场+1副场”方式进行。 9、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是指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与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实现对接后，利用政采平台参与赣州市政府采购活动并中标（成交）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后，通过政采平台或中征平台向赣州辖区内金融机构提出申请，金融机构在政策范围内，依托相关信息数据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一站式免抵押融资服务。具体规定详见赣州市财政局赣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人民银行赣州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关于深入推进赣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赣市财购字[2022]20号）（附件三）。 10、因系统推送原因导致中国政府采购网有可能显示公告概要预算金额和显示公告正文预算金额不一致的，以显示公告正文为准。 11、政府采购领域“不见面开标”使用操作培训将通过线上方式进行，请相关当事人登录“赣州市行政审批局”网站下载操作手册及培训视频进行学习网址：http://spj.ganzhou.gov.cn/gzszxsp/c114419/common_list.shtml。如有疑问请拨打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客服电话0512-5818850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会昌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会昌县红旗大道68号（老迎宾馆院内）



联系方式：0797-563616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赣州市景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会昌县湘青路8号（广电网络三楼）

联系方式：0797-56202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鹏、刘霞、汪冬婉

电话：0797-5620223

